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文件

陕泾河财金发〔2023〕83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关于下达 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专项资金的通知

泾河新城组织和人力资源部：

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的通知》（陕西咸财金发〔2023〕314号），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6万元，专项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与中、省资金配套使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该资金列“2130804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50701费用补贴”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二、请继续按照市财函〔2020〕984号、市财函〔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切实加快资金审核拨付程序，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同时，要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2023年10月20日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2023年10月20日印发

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区财政金融部、新区社会事业服务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支持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推动解决特殊困难群体的结构性就业矛盾。			支持劳动者自主创业、自谋职业，推动解决特殊困难群体的结构性就业矛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	600万元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	90.00%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00%	
			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	100.00%	
		时效指标	贴息结算	全年及时拨付	
	成本指标	贷款利率超出LPR-150BP部分的贴息比例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基金放大倍数	≥1倍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创业者自主创业，带动就业	工作持续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小微企业满意度	≥90%	

